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2022. 08. 18 北京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现场会议时间：2022 年 8 月 18 日（星期四）上午 10 时

现场会议地点：北京市丰台区西营街 8 号院 1 号楼青海金融大厦 M1919 会议室

召集人：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主持人：陈亮董事长

- 一、 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
- 二、 报告股东大会现场出席情况并宣读股东大会现场会议规则
- 三、 审议议案
- 四、 股东发言
- 五、 宣读大会议案表决办法，推选监票人和计票人
- 六、 现场投票表决
- 七、 休会，统计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结果
(最终投票结果以公司公告为准)
- 八、 律师宣读关于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表决结果和法律意见书

目录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议题 1 关于提请审议陈共炎先生不再担任公司执行董事的议案.....	4
议题 2 关于提请审议王晟先生担任公司执行董事的议案.....	5
议题 3 关于发行永续次级债券有关事项的议案.....	6

议题 1

关于提请审议陈共炎先生不再担任公司执行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鉴于陈共炎先生到龄退休，提请自本议案通过之日起，陈共炎先生不再担任公司执行董事职务。

陈共炎先生在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及董事会对陈共炎先生为公司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上述议案已于 2022 年 7 月 13 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临时）审议通过，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议题 2

关于提请审议王晟先生担任公司执行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董事会由 11 名董事组成。现推荐王晟先生为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候选人，任期至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届董事会换届之日止。

王晟先生的简历如下：

王晟先生，男，1977 年 6 月出生，自 2022 年 7 月起任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执行委员会副主任及总裁。王晟先生毕业于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分别于 2000 年和 2002 年获得管理信息系统学士学位、管理科学与工程硕士学位。王晟先生于 2002 年加入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先后参与了电信、金融、能源和医药等多个行业的改革重组，常年服务于多家国内外龙头企业，领导完成了诸多具有里程碑意义的资本市场交易。王晟先生自 2010 年起在中金公司投资银行部担任重要管理职务，历任股本组牵头人、业务开发委员会负责人、战略型客户组 C 组负责人，2016 年 6 月至 2018 年 3 月任中金公司投资银行部执行负责人，2018 年 3 月至 2020 年 3 月任中金公司总裁助理、投资银行部执行负责人，2020 年 3 月至 2022 年 7 月任中金公司管理委员会成员、投资银行部负责人，2021 年 1 月至 2022 年 7 月任中金公司党委委员。

上述议案已于 2022 年 7 月 13 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临时）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选举王晟先生担任第四届董事会执行董事。

关于发行永续次级债券有关事项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进一步增强资本实力，促进业务发展，优化资产负债结构，巩固公司的盈利能力和市场竞争力，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申请发行规模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150 亿元（含 150 亿元）永续次级债券。后续将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情况、业务用资需求、资本补充需要以及市场利率窗口等具体因素，在批复额度有效期内择机分期发行。鉴于永续次级债券的发行时机、发行规模等与市场状况密切相关，为提高发行效率，拟提请股东大会审议以下事项：

一、同意本次发行永续次级债券的以下基本方案：

（一）发行规模及发行方式：发行规模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150 亿元（含 150 亿元），由公司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分期发行，且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售。

（二）债券期限：在符合监管部门要求的最低存续期限后，具体期限品种根据公司业务用资需求和市场状况确定，灵活设置发行人赎回（或续期）选择权。

（三）债券利率及确定方式、展期和利率调整：本次发行次级债券的票面利率可为固定利率，也可为浮动利率。具体的债券票面利率及其确定方式、以及展期和利率调整，根据市场情况确定。

（四）债券利息递延支付：除发生强制付息事件，公司可递延支

付永续次级债券利息。具体递延利息次数、递延利息是否累积、是否产生孳息，由公司根据市场情况确定。

（五）强制付息事件：永续次级债付息日前 12 个月内，发生以下事件的，发行人不得递延当期利息以及已经递延的所有利息及其孳息：1. 向普通股股东分红；2. 减少注册资本。

（六）募集资金用途：本次债券募集资金拟用于满足公司业务运营需要，调整公司债务结构，偿还到期债务，补充公司资本金、营运资金等用途，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力。

二、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同意董事会转授权经营管理层根据市场状况、公司资本补充及资金需求情况等实际需要，从维护公司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出发，办理本次发行永续次级债券相关事宜，包括：

（一）依据国家法律法规、证券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和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在不超过上述决议通过的发行总额内，制定和实施每期永续次级债券的具体发行方案，包括发行时机、分期发行安排、债券利率及其确定方式、展期和利率调整、募集资金用途、设置赎回（续期）选择权条款、债券利息递延支付选择权及行权相关安排、具体偿债保障、发行交易场所等与发行条款有关的全部事宜。

（二）向监管机构及交易场所申请办理永续次级债券发行申报、注册、备案、登记、交易、行权等相关事项，包括制订、签署、执行、修改、完成必要的文件和协议及信息披露等各项事宜。

（三）聘请相关中介机构办理永续次级债券发行及交易相关事宜。

（四）如监管机构对永续次级债券发行政策发生变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公司内部授权规定必须由董

事会、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对永续次级债券的具体发行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五）办理与永续次级债券发行及交易有关的其他事项。

决议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24 个月。

上述议案已于 2022 年 7 月 13 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临时）审议通过，提请股东大会审议。